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，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和赋予的职权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出发，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，充分发挥监督职能，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法运作、科学决策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 2024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

2024 年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召开时间	会议届次	会议议案
2024 年 3 月 27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1、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、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、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、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、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、关于 2024-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、关于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
2024 年 4 月 26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2024 年 6 月 11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	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
2024 年 8 月 29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	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
2024 年 10 月 30 日	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二、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

（一）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，对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决策程序进行了

监督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运作规范，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；信息披露工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没有违反相关法律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公司财务情况

2024 年，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；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《企业会计制度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2024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（三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依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认为：2024年度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；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。

（四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等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经审核，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。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效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。

（五）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后，认为：公司已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并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和登

记工作，有效防范了泄露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交易的行为。报告期内，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行为。

三、 2025 年监事会工作安排

2025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强化监督检查职能，进一步充分发挥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及公司制度赋予的工作职责，在相关权限范围内，积极作为、履职尽责，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工作力度，更好地维护公司利益及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。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将继续履职尽责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，持续提高履职质量，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、健康持续发展。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